灵武市住建局2017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17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和统计报送工作的通知》（灵政发办〔2017〕201号）文件精神，我局高度重视，积极梳理2017年度住建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现将具体工作总结如下:

一、概述

我局成立以党委书记、局长高永明为组长、副局长周福颖、马兰花为副组长，各站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服务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研究部署政务服务相关工作。积极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安排专职工作人员、电脑设备，保障政务公开工作有序进行。设置主动公开目录10项。截止目前，我局共上报公开内容58项。我局多次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政务公开的有关规定，明确把此项工作作为全局加强作风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来抓，并要求全局各站室、各工作人员要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本科室的一项基本工作抓紧、抓实。设立专职工作人员及时上报公开内容，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升到全面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高度上，全面完成各项任务。在政务公开方面，我局对照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检查的内容对公开的文件进行认真地审核，公布了网上服务、查询、举报、信访等全面的联系方式，实现了为民服务、信访举报、反映问题和咨询的功能。为确保政务公开及时、准确，我局要求政务信息要在第一时间予以公开，明确规定了各站室每月上报政务信息的时限和数量，确保了网上政务信

息的及时更新和充实。自履行政府信息公开以来，我局自觉接受社会各届的监督，主动听取群众意见和建议，通过政务公开，不断提升我局的工作质量，和办事效率，社会反响良好。

二、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情况

2017年我局公开重点项目政府信息2条，涉及十三五扶贫移民安置房建设项目和政府北侧二期附属配套工程，除必要的信息公开之外还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了详细的介绍。对保障性住房分配情况进行依法公开。

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由于我局工作性质比较特殊，我局2017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8条，其中包含重点建设项目类文件，重点工作开展文件，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相关文件，涉及保障性住房及棚户区改造项目文件，建议提案办理情况等。

四、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17年我局收到2件要求依法公开政府信息行政复议案件，由于这两件事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和公共利益，所以依法未进行公开。

五、政策解读情况

依法公开《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加快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入住实施方案的通知》（灵政办发〔2017〕182号）文件，并对灵武市关于加快公共租赁住房分配入住政策进行详细解读，帮助有需求的群体更深的了解政策。公开《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鼓励农民进城居住的通知》（灵政办发〔2017〕43号）文件，帮助农民了解进城帮扶政策，鼓励

农民进城居住。

六、回应社会关切情况

我局认真耐心向广大群众回答集中供暖涉及的各类问题，如:群众反映的要求加入集中供暖、供暖温度过低、供暖设施破损等问题，尽全力予以处理解决。

七、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一一答复各个代表和委员的建议和提案，各级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均已全部办结，并在第一时间将办理结果进行公示。

八、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

虽然我局在政务公开上做了一些工作，政务公开执行情况有了较大改善，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

（一）因人员编制少，专人专职负责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不足，如遇中心工作，有的事项不能及时公开。

（二）有的公开内容不规范、不具体，重点不突出，许多应事前公开的内容变成了事后公开。

（三）部分栏目建设仍不够完善，没有本单位的综合服务信息网站。

2018 年，我局将继续贯彻落实上级有关文件精神，做好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建设维护工作，不断完善栏目设置，丰富信息内容。争取建设本单位自己的网站，为建设政府信息公开作出不懈努力。

灵武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 1 月 2 日

灵武市住建局

2017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统　计　指　标	单位	统计数
一、主动公开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58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27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1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	0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二、回应解读情况	——	
（一）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0
（二）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1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	
（一）收到申请数	件	3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3
（二）申请办结数	件	3
1.按时办结数	件	3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13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1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1
2.兼职人员数	人	2
（四）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0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	
（一）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2
（二）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2
（三）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1

单位负责人：马兰花　　审核人：蔡　衡　　填报人：陈玉磊

联系电话：　4021656　　填报日期：2018 年 1 月 3 日